

校名	新北市私立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學校代碼	011413
校址	(24157)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560巷38號			聯絡電話	(02) 2971-2343#206
網址	http://www.kpvs.ntpc.edu.tw			傳真號碼	(02) 2985-3350
招生名額	科別	一般生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其他
	餐飲管理科	50	1	1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錄取名額依相關規定辦理
	時尚造型科	50	1	1	
報名費用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100		術科測驗日期	105年4月23日(星期六)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	230			
科別發展特色	<p>一、餐飲管理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育部學年度校務評鑑，本校專業群科-餐飲管理科榮獲教育部一等的優質認證。 2.專業教室-中餐教室、烘焙教室、飲調教室皆為合格國家丙級、乙級證照檢定考場，輔導學生就地考照，學生具備考場考照優勢。 3.課程特色-聘請業界師傅、技專院校師資、職訓局師資進行多師教學，並融入職場體驗課程，連結理論與實務，掌握業界、產學連結脈動，以提升就業實務能力。 4.培養廚藝學習與創新、創意能力，以「廚藝美學、時尚餐飲」之課程發展為教學目標。 <p>二、時尚造型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校時尚造型科於新莊、三重、蘆洲區唯一開設時尚造型科之職業學校。未更改科名前為美容科-成立有30年並經營有成，為時尚造型科奠定濃厚產業資源與合作基礎。 2.重視職場體驗實習，並引進業師及專業經理人進行課程教學，校內師資學有專精，具備丙級、乙級美容、美髮專業證照，落實務實技職教育。 3.本科設有美髮丙級、美容丙級、美甲二級合格國家檢定考場，設備新穎優活學習。 4.培養「整體造型設計」、「時尚展演設計」專業基礎人才為目標。 				
書審應繳資料	<p>◎書面審查：包含一般條件及特別加分條件兩項。</p> <p>一、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相關群科技藝競賽(15分)：採計與報考群科相關之技藝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一。 (二) 其他競賽(10分)：採計其他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二。 (三) 生涯發展規劃書(5分)：採計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生涯發展規劃書」，以師長綜合意見為給分依據，只採計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三者均同意學生選讀「高職」(含實用技能學程、建教合作班)或「五專」等職業學校時核給5分，其餘不給分。 <p>二、特別加分條件：(以下2項為外加，合計至多加5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採計國中在學期間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辦理之技藝教育社團、職業試探育樂營持有證明者，每項核給1分；參加九年級上學期技藝教育課程，持及格成績證明者，核給2分。本項最高2分。 (二) 各校特別加分(本項最多加3分)：凡報名本校各科別，國中在學期間內曾參加本校(穀保家商)舉辦穀保盃國中技藝達人競賽獲獎持有證明者核給2分；鼓勵就近入學-凡就讀新莊、三重、蘆洲區國中者，核給1分。本項最高3分。 			術科測驗說明	<p>◎術科測驗： 占總成績70%</p> <p>◎施測科目：</p> <p>A05 餐飲管理科 ▶鮮奶油擠花裝飾</p> <p>A04 時尚造型科 ▶彩妝技巧與舞台肢體展現</p>
				同分比序順序	<p>一、術科測驗成績</p> <p>二、相關群科技藝競賽成績</p> <p>三、其他競賽成績</p> <p>四、生涯發展規劃書審核得分</p>

甄選說明

一、甄選作業採二階段報名方式進行：

- (一)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報名：105 年 3 月 3 日至 4 日集體報名；3 月 5 日上午個別報名。
- (二)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報名：105 年 3 月 24 日個別報名；3 月 24 日至 25 日集體報名。

二、書面審查採計積分方式說明如下：

(一) 表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 1 名 特優	第 2 名 特優	第 3 名 特優	第 4 名 優等	第 5 名 優等	第 6 名 優等	佳作
縣市、院轄市	15	13	11	9	7	5	4
校級	5	4	3	2	1	1	1

(二) 表二、其他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 1 名 特優	第 2 名 優等	第 3 名 甲等	第 4 名 乙等	第 5 名 佳作	第 6 名 入選
全國	10	9	8	7	6	5
縣市、院轄市	8	7	6	5	4	3
校級	5	4	3	2	1	1

- 註：1.表一、表二中同一類科競賽項目，僅以國中在學階段最高成績採計 1 次，不予累計。
- 2.其他競賽採計個人參加科展、生活科技創作（競賽命題範圍以現行國高中生活科技課程及教育部審定國高中生活科技教科書內容為主）、語文、數理、資訊、藝文（含音樂、美術、戲劇、舞蹈）、體育、智慧鐵人及非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等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辦理之各項競賽成績，團體獎項採計二分之一計分。本項不採計各校班級例行生活競賽如「整潔」、「秩序」、「禮節」、「品格」等班級生活常規方面團體或個人比賽成績。
- 3.特別加分條件中，有關參加技藝教育社團、職業試探育樂營、英文研習營等，若同項多次參加持有證明者僅採計 1 次，不予累計。

三、成績計算方式：

總成績=第一階段書面審查【一般條件（總分 30 分，占總成績 30%）+特別加分條件（本項為外加，至多加 5 分）】+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總分 100 分，占總成績 70%】

四、錄取方式：

- (一) 以書面審查成績分數高低，錄取招生名額 3 倍率的學生，未及 3 倍率或同分超額者，全數錄取進入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名單，於 105 年 3 月 17 日（星期四），以書面通知各國中教務處及考生，並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
- (二) 依總成績分數之高低為錄取依據，錄取最低分數由各校招生委員會討論訂定之，並得採不足額錄取。第一階段書面審查為 0 分者，或通過第一階段書面審查第二階段術科測驗 0 分或未參加第二階段術科測驗之考生均不予錄取。備取生：得公告招生人數之 1 倍率。

備註

- 一、有關「相關群科」之定義，請參照「基北區 105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作業要點中「相關職業群科參考對照表」乙類規定。
- 二、特殊身分學生錄取依相關規定辦理。
- 三、有關入學評選方式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之。
- 四、有關招生簡章、各項考試期程及術科測驗考題範例資訊，可至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網址：<http://www.ntvs.ntpc.edu.tw>）或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資源網活動訊息查詢（網址：<http://se.ntpc.edu.tw/>）。
- 五、欲報名本市 105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者，需另洽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或各招生學校購買學生報名資料袋及報名表單。